

# 蛋挞与地图

来颖燕

的影子，默默投射在地图上那两个星号之上——一切已归于平静，只是蛋挞愈显神秘。

如果不曾实地探访“玛嘉烈”，如果不曾倔强地在尝过“玛嘉烈”之后要去远方找到“安德鲁”，关于葡式蛋挞的记忆会注定寡淡。我于是开始默默摩挲地图上的那些小小的图标——它们中的每一个背后，都潜伏着一个讲故事的人吧。

卡尔维诺在《收藏沙子的旅人》里提到有个爱环游世界的旅人，每到海滩、河岸或者湖边，抑或是沙漠、荒原，都会随身带着一把沙土。这些沙子被安静地封闭在玻璃瓶中，却似乎有许许多多的故事要讲述。“也许我们之所以搞收藏、写日记，是为了记录自己转瞬即逝的狂热，换句话说，是将自己的存在之流变成不易消散的客观实在，或者是将连续的意识之流凝结成书面文字的晶体。”地图上的图标和路线，尤其是手绘的，也是如此安静地封存着自己的故事。它们是另类的日记和晶体，即使不够精确和严谨，但能抵抗住时间傲慢的损毁，记录下往昔和正在成为往昔的岁月，甚至诱惑你去实地领略那些被宣扬的和被遮蔽的，在那里留下自己的脚印。就像只有真的去过“玛嘉烈”和“安德鲁”的店，才会领略到地图上的那些图标背后，是怎样的一个大树洞，暗藏着怎样欲说还休的往事。

当然，人类的地图从一开始就是手绘的。它代表着人类对于世界的认知，更确切地说，是对于自身在这个世界上所处位置的认知——地图诞生之初，就试图将空间与时间的维度整合到同一画面之中”（卡尔维诺：《地图旅人》），虽然走到最后，我们会明白迷路才是终极的宿命。而在某个维度，小说与地图有着共识——地图提醒我们从哪里来，要到哪里去，小说则像埃科说的，有着赋予生命意义的普遍法则：“我们终生都在寻找一个属于自己的故事，告诉我们为何出生、为何而活。”

如今的手绘地图是对原初的地图理念的回溯和回归。当用脚丈量过的大地，在记忆中复活，成就的是一份地图，也是一份岁月的化石。而在文学作品中遭遇这样的“地图”，特别是作者亲绘的，会产生一种含混的亲近感，比如，极具代表性的金宇澄的《繁花》。他为小说所绘制的关于旧日上海的地图上，有和我的记忆重叠之处，也有我还未及认得就已经消失殆尽的所在。弯曲的线条和大小不一的标识取代了机械的直线和整齐划一的图标，那是手指和笔触溢出直尺边缘的率性和真实，让人更加兴致勃勃地去辨识和指认，带着感慨或是唏嘘。以虚构为属性的小说给予了我们选择信或者不信的自由，也因此，能在小说中与现实中的景物相认，会令人无所适从却又怦然心动。而对于作者，绘制这样的地图，是与旧事的重逢，其中澎湃着的情感力量注定要盖过机械测绘地图所需的清明和理性。

这种情感的力量在作者为小说手绘的其他插图中，更为直露。虽说通常为自己小说绘制插画的作者不会具备专业的绘画功底，但正如手绘地图不以绝对的精准为唯一追求，技巧此时反而会拖累画面的感染力——未受教化的艺术家们总是更接近自己与生俱来的禀赋，并让自己“清醒时的梦境永垂不朽”（贡布里希：《偏爱原始性》）。因而黑塞所绘的风景画，卡夫卡简笔画绘制的小人，乃至科恩在自己的诗歌旁寥寥几笔的自画像，都在向我们袒露他们不为人知却撼动人心的艺术感知力。我会好奇，如果让这些作家们绘制同一地的地图，该怎样的千差万别，格调迥异——他们会放大、凸显什么，又会忽略什么呢？

地图上的尺幅地域，永远在一纸抽象符号的背后默默生着自己的多重逻辑。地图不只是一张标示，对要踏上未知旅程的人而言，它是可以期待的风景画，而在曾经追随它走过千山万水的人眼中，它是讲述故事的备忘录。未来的希望和曾经的沧桑，在无法远行的日子里，会成为一种难得的慰藉。

在初次的澳门之行前，我准备了地图，并且是手绘的。当以旅人的心态踏进陌生地界，会觉得这样的地图，虽不规整，但不拘一格的标识让许多景点和美食一眼入心，多了烟火气和人情味。在这张澳门的手绘地图上，蛋挞一项，玛嘉烈和安德鲁饼屋被醒目地标上了星号，但稍加打探，当地人便会津津乐道地告诉你，两家的渊源才是真正的当地传奇。“玛嘉烈”位于澳门半岛的中心闹市，虽隐匿在众多地标性景点和酒店周围的小巷里，却四处可见指引路标，默默昭示着它有多么名动四方。玛嘉烈其实是一个土生土长的澳门女子，而安德鲁则是来自英国的大厨，因为机缘巧合被调往澳门工作。安德鲁被澳门特异的风情深深吸引，这份迷恋在遇见了玛嘉烈之后，更是有了落地的支点。于是，他留了下来，将自己曾经在里斯本附近尝到的传统点心进行了改良，与爱人一起在澳门的偏僻之地图路环开了第一家葡式蛋挞店，蛋挞传奇从此风起云涌，寂寥的路环开始被人打上了追光灯。只是情路难料，玛嘉烈与安德鲁在1997年分手。安德鲁将他的蛋挞秘方和后开的饼屋留给了玛嘉烈。玛嘉烈于是索性将饼屋更名，而安德鲁则继续在路环营业。2006年，安德鲁因病逝世。

如今，略过这份地图上密密麻麻的标识，在地标稀疏的路环岛，属于安德鲁饼屋的那颗星依然充满诱惑。这诱惑不仅来自于蛋挞，更来自于这段跨国恋里的无数信息碎片。于是，在尝过了“玛嘉烈”之后，我捧着这张地图坐上了去路环的公车。游了很久的车河，终于在快要接近终点黑沙海滩的路环那一站下车。虽然路环一定已经不复当年的落寞，但这里依然是个不问世事的小渔村。兜兜转转找到安德鲁饼屋，走近才发现它的人气比起“玛嘉烈”有过之而无不及，只可惜铺面一样狭小。好在不远处，安德鲁家还开了一家可以堂食的小咖啡馆，即使是在炎热的酷暑，那里依然明澈而静谧。不远处就是海，不时有小狗在玻璃门外经过，主人悠悠地在后面跟着。饼屋里的时钟仿佛有着自己的刻度，一帧帧地看淡着世情。那一盒蛋挞和一杯咖啡的余香，至今难忘。比起匆匆忙忙在闹市里吃到的“玛嘉烈”，似乎这里的细品才衬得起这份渊源深厚的蛋挞。蛋挞的酥皮层层散开，犹如这个故事的余波层层荡开，惹人追问，这对怨偶究竟为何缘尽？一边是闹市的喧嚣，一边是小渔村的世外桃源，风格大不相同的饼屋选址，或者就已经暗示着两人相去甚远的人生态度，这是以令当初爱情的奇异光芒黯然。如今，蛋挞像是他们曾经相爱

## 一

张良为圯上老人拾履的故事，是记载于《史记》的。这件事当然很奇，读起来也甚有趣，但若追究起来，其真实性却是可疑的。苏轼有一篇《留侯论》，为自来传诵的名篇，坊间流行的《古文观止》也收入了——借此大发其议论，以为“古之所谓豪杰之士者，必有过人节”，“卒然临之而不惊，无故加之而不怒”，方可成就大事。这样的持说，虽不无掉弄之嫌，却也不妨一听。但另外的一段，就非得加以驳正不可了：“夫老人者，以为子房才有余，而忧其度量之不足，故深折其少年刚锐之气，使之忍小忿而就大谋。何则？非有平生之素，卒然相遇于草野之间，而命以仆妾之役，油然而不怪者，此固秦皇帝之所不能惊，而项籍之所不能怒也。”（据中华书局本《苏轼文集》，第一册104页）

说得凿凿如见，乍读之下，字字在理，你不能不首肯，但一经查考，就知其实在是想当然的谬悠之说，经不起覆按。老人让张良“下取履”，《留侯世家》中明明说“良愕然，欲殴之”（此六字《汉书》并同，《史记集解》引徐广所见的古本，作“良怒，欲骂之”），只“为其老，强忍”了而已，而苏轼却是说“油然而不怪”！真可谓咄咄怪事。尤其那一句“故深折其少年刚锐之气”，为大谬不然的话。张良的年龄，虽然史无明言，不能确知，但据《留侯世家》的所记，是可以估算的。在逢圯上老人之时，张良早已不是什么“少年”了。《留侯世家》开头云：

留侯张良者，其先韩人也。大父开地，相韩昭侯、宣惠王、襄哀王。父平，相釐王、悼惠王。悼惠王二十三年，平卒。卒二十岁，秦灭韩。良年少，未宦事韩。韩破，良家僮三百人，死死不葬，悉以家财求刺客秦王，为韩报仇，以大父、父五世相韩故。（中华书局本，第六册2033页）

按张良之祖父开地（《史记索隐》引王符、皇甫谧说，以为子房为韩之公族，本姬姓，以秦购索急，变姓为张良，故开地不姓张。此据《新唐书·宰相世系表》及近人王叔岷《史记辩证》说，始以张字冠之），为韩相的时间，则并无可考；可能的时间，则为昭侯二十三年（前336），因为据《韩世家》及《老子韩非列传》，昭侯八年至二十二年，韩相为申不害（按钱穆以不害相韩，前后得十九年，见《先秦诸子系年》七七《申不害考》；以其无确据，姑仍从《史记》）。其为韩相的时间下限，最晚可至襄王的最后一年，即襄王十六年、周赧王十九年（前296）。假设开地初为相时，年三十岁，至襄王十六年，他也就是年近七十的老人了，按人世的一般情形，其孙张良也已在抱了。可是历史不凑巧，偏偏是小概率，那时张良并未出生。何以言之呢？很简单，因为前230年韩为秦所灭，张良正“年少”。张良若在前296年已生，则至前230年时，其年已六十有七，蹶然一公，何得谓之“年少”？那么，张良之生究在何年，为有最大的可能？据张良之父张平，为韩相而卒之年，是在悼惠王二十三年（前250年。《韩世家》、

# 跋苏轼《留侯论》

王培军

《六国年表》作“桓惠王”），可知张良之生，再晚也不得晚于此年；前230年秦灭韩，《留侯世家》明言其“年少，未宦事韩”，以此上推，至前250年，其间凡二十年，换言之，也就是韩灭之际，张良若二十岁，谓之“年少”，是可以的。所以以最保守的算法，张良必不晚于前250年而生，考虑张良另有一弟，若其年长弟仅一岁，则张良之生，最晚也必在前251年，而不得更晚于此年了。

若张良最晚生于前251年，那么在其雇力士用一百二十斤的大铁椎行刺秦始皇时，是多大的年岁？秦始皇的具体时间，《留侯世家》中未言及，《留侯世家》只说“秦皇帝东游，良与客狙击秦皇帝博浪沙中，误中副车”，但这是可以考得的。据《史记·始皇本纪》及《六国年表》，其事在始皇二十九年（前218）。《始皇本纪》云：“二十九年，始皇东游。至阳武博浪沙中，为盗所惊。求弗得，乃令天下大索十日。”《史记正义》云：“狼音浪。”“博浪”即“博浪”，《汉书·张良传》正作“博浪”，不过是古字的异写而已。此虽未及张良之名，但合《留侯世家》以观之，可知为一事。从前218年溯至前251年，为三十三岁，换言之，张良在与力士刺秦始皇的时候，已是古人例以虚岁算的三十四岁的中年人了。这还是在说，这也是最有可能也最接近历史之实际的，——因为假设张良之父生于前333年，也就是其祖父初为相时，那么到前251年，张良之父也就有八十余岁了，以八十余岁的老人而生子，在医学上是有绝大困难的，所以张良之父的年生必须后移，而张良的年生则须前移，如此才接得上——则彼时张良四十岁。对于年已四十的张良，苏轼还能说他是“少年刚锐之气”么？

晚于苏轼近九十年的洪迈，在其《容斋五笔》卷八“白苏诗纪年岁”条讨论及苏轼诗中的年岁之感云：

自乐天为人诚实洞达，故作诗述怀，好纪年岁。因阅其集，辄抒录之：“此生知负少年心，不展愁眉欲三十”，“莫言三十是少年，百展三分已一分”，“何况才中年，又过三十二”，“不觉明镜中，忽年三十四”，“我年三十六，冉冉昏复旦”，“非老亦非少，年过三纪余”，“行年欲四十，有女曰金鸾”，“我今欲四十，秋怀亦可知”，“行年三十九，岁暮日斜时”，“忽因时节惊年岁，四十如今欠一年”，“……苏公素重乐天，故同亦效之，如‘龙钟三十九，劳生已强半，岁暮日斜时，还为昔人叹’，正引用其语。又‘四十不知头颅，畏人不出其愿’，‘我今四十二，衰鬓不满梳’，‘忆在钱塘正如此，回头四十二年非’。（上海古籍出版社本，893-895页）

人生不过百年，就算从宽算作“少年”，四十岁的或者至少三十四岁以上的张良，也不可能是什么“少年”了。其实，洪迈所引的白居易的诗，不是也把“过三十二”，算作“中年”了吗？而“三纪余”，也就是三十六七。——一纪为十二年——不更明言是“非老复非少”？苏轼本人的诗，在三十九岁时，也就自叹“岁暮日斜时”了。从洪迈所引的这些诗，不难看出人生的年岁，在苏轼意中的分别，如果他意识到张良在为老人拾履之时，已大于三十四岁，而极可能是四十岁时，料想他不至于写出那一句“故深折其少年刚锐之气”的。尤其是，在嘉祐六年（1061）作《留侯论》而大发议论的苏轼，据孔凡礼《苏轼年谱》（中华书局本，上

册93页），其本人也才二十六岁，要非说是“少年”，苏轼是更合适的，但想来苏轼本人一定不同意。他二十七岁作的诗，就在未老而屡屡言老了，如嘉祐七年（1062）写的：“明年纵健人应老，昨日追欢意欲违”（《壬寅重九，不预会，独游普门寺僧阁，有怀子由》）；“愁别别后能消酒，白发秋来已上簪”（《九月二十日微雪，怀子由第二首》之一）；“万事悠悠杯酒，流年冉冉入霜髭”（《病中闻子由怀寄不赴商州三首》之三）。及至熙宁二年（1069），苏轼也到了三十四岁，他诗里就更写着“如今各衰晚，那更治刑名”（《次韵子由初到陈州二首》之一）了。所以，苏轼若知张良此时比其作文时要大得多，他是必不如此着笔的，他只是犯了未考据的错，而想当然地逞其聪明了。

## 二

也许有人要说，《史记》中圯上老人对张良本有“孺子，下取履”、“孺子可教矣”、“十三年孺子见我济北”之类的话，所以《留侯论》中说：“故倨傲鲜腆而深折之，彼其能有所忍也，然后可以就大事，故曰‘孺子可教也’。”苏轼也是语出有据，不能算错的。其实呢，苏轼所以有此误谬，就在“孺子”一词。他读《留侯世家》，一定以为是“孺子可教也”的“孺子”，就是指小孩子。按“孺子”作小孩子解，固是通义，《孟子·公孙丑上》：“今人乍见孺子将入于井，皆有怵惕惻隐之心。”《离娄上》：“有孺子歌曰：‘沧浪之水清兮，可以濯我缨；沧浪之水浊兮，可以濯我足。’”两处的“孺子”，都是指小孩。这也是苏轼自幼所烂熟的。但是，若只作小孩之解，那就不能以之称呼成年人的张良了。古人之用“孺子”，另有其义。钱大昕《十驾斋养新录》卷二“孺子”条云：

今人以孺子为童稚之通称，盖本于《孟子》。考诸经传，则天子以下嫡长为后者乃得称孺子。《金縢》、《洛诰》、《立政》之孺子，谓周成王也。《晋语》里克、奚友、杜原款称申生为孺子，里克又称奚友为孺子。晋献公之丧，秦穆公使人吊公子重耳，称为孺子，而舅犯亦称之，是时秦欲纳之君也。孺子口之丧，哀公欲设拔，亦以世子待之也。齐侯茶已立为君，而陈乞鲍牧称为孺子，其死也溢之曰安孺子，则孺子非年幼之称矣。秦嬴为晋舅，而晋午称为秦孺子。《左传》称孟庄子曰孺子，武伯曰孺子泄。庄子之子秩虽不得立，犹称孺子，是孺子贵于庶子也。齐子尾之臣称孺子良曰‘孺子长矣’，韩宣子称郑子墨曰‘孺子善哉’，皆世卿而嗣立者也。《内则》：‘异为孺子室于宫中，毋某敢用时日，祇见孺子。’亦贵者之称。唯《檀弓》载有子与子游立，见孺子慕者，《弁人》有其母死而孺子泣者，此为童子通称，与《孟子》同。又《左传》季桓子之妻曰南孺子，则又以为妇人之称。（上海书店本，25-26页）“秦穆公使人吊”句，原误标作“秦穆公使人吊，公子重耳称为孺子”，今改）

钱大昕的这一条考辨，引证甚博，发明亦确，但于一般读者，必须加些注，才能读得明白。如《金縢》、《洛诰》那一句，凤凰出版社本的《嘉定钱大昕全集》第七册69页，将其标作了《金縢洛诰》“立政之孺子”，就是错得厉害的。这可见虽在专家，也有读不懂处。大概言之，钱大昕此节所言，是以“孺子”一词，除指小孩之外，在经传古籍中，还可指年轻的或不年轻的嗣君，以及贵家

的妇女。指年轻的嗣君，如《尚书·金縢》：“武王既丧，管叔及其群弟乃流言于国，曰：‘公将不利于孺子。’”“孺子，幼少之称，谓成王也”（见《尚书正义》598页，上古本）。《洛诰》、《立政》中，也都有“孺子”，所指并同（可参看《尚书校释译论》第三册1236页、1475页及第四册1687页）。指不年轻的嗣君，则重耳之称孺子是。这是见于《国语·晋语二》及《礼记·檀弓下》的。据《史记·晋世家》及《十二诸侯年表》，晋献公二十一年，杀太子申生，次年又欲杀重耳，重耳出亡，“是年重耳年四十三”。献公之丧，在二十四年（前651），那时重耳四十五岁，而穆公称之为“孺子”。这是不年轻的嗣君，称为“孺子”的古例。虽然如此，但无论作钱氏的哪一义，也还不能移注圯上老人的称呼张良。

《汉语大词典》第四册252页“孺子”条又云：

犹小子、竖子，含藐视轻蔑意。《史记·范雎蔡泽列传》：“吾事之去留在张君，孺子岂有习于相君者哉？”司马贞索隐引刘氏云：“盖谓谁为小子也。”

按《索隐》所引刘氏，指唐学者刘伯庄，其解亦非是。《大词典》就更不足为据了。范雎更名姓为张祿，去秦国为相，封应侯，前后凡五年，须臾使秦，赠以绨袍的事，是在周赧王四十九年（前266），揆之事理，范雎就是再年轻，也必在三十外了。一般说来，较为可能的，应在在四五十间。以如此年岁的故人，而呼之为“孺子”，则“孺子”之称，在当时的社会，是不至有什么轻蔑的。不然，既有前仇，又加此辱，范雎便放不过他了。范雎说的：“公之所以得无死者，以绨袍恋恋，有故人之意。”绨袍之赠，固然是可念，但其口中的“孺子”，若为轻蔑藐视之称，则所谓的“故人之意”，也就大打折扣，不值得多感了。以范雎的为人，其事之不如此作了，可想而知。《史记》中另有一处，亦涉及“孺子”之称，可为旁证：《陈丞相世家》云：

（陈平）少时家贫，好读书，……及平长，可娶妻，……平既娶张氏女，资用益饶，游道日广。里中社，平为宰，分肉食甚均。父老曰：‘善，陈孺子之为宰！’平曰：‘嗟乎，使平得宰天下，亦如是肉矣！’（中华书局本，第六册2051-2052页）

按陈平及长而娶，为分肉均故，得父老称“善”，而亦呼之为“孺子”，这就可见不是“藐视”，也非语带“轻蔑”了。此正如须贾对范雎之称，为彼时的一种通行的称谓，可为老人施之于晚辈的成年男子，且是颇客气的，至少在《太史公书》中，是必如此的。圯上老人之呼张良，也当作如是解。《汉语大词典》的那个义训，亟须修订。而所以有此一称谓，猜想起来，或即缘于嗣君之称“孺子”。古时的不少称谓，皆自上而下，僭窃而用之，一般人乐于于此，就仿佛妇女的“梳头学京都样”，这也使得这些称呼，往往失去原意。“孺子”一词，自是其一例。《史记·淮阴侯列传》中的漂母，呼落魄的韩信为“王孙”，则另一例。“王孙”为美称，所以那时的人，就多取名作“王孙”，如专研《周易》的周王孙、田王孙及文君之父卓王孙、与田蚡合传的窦王孙，以裸裎著名的杨王孙等，都是。而名字“孺子”的，也屡见于史，最有名的，则是那位“下陈蕃之榻”的徐孺子了。以此而言，“孺子”之为佳称，是可以无疑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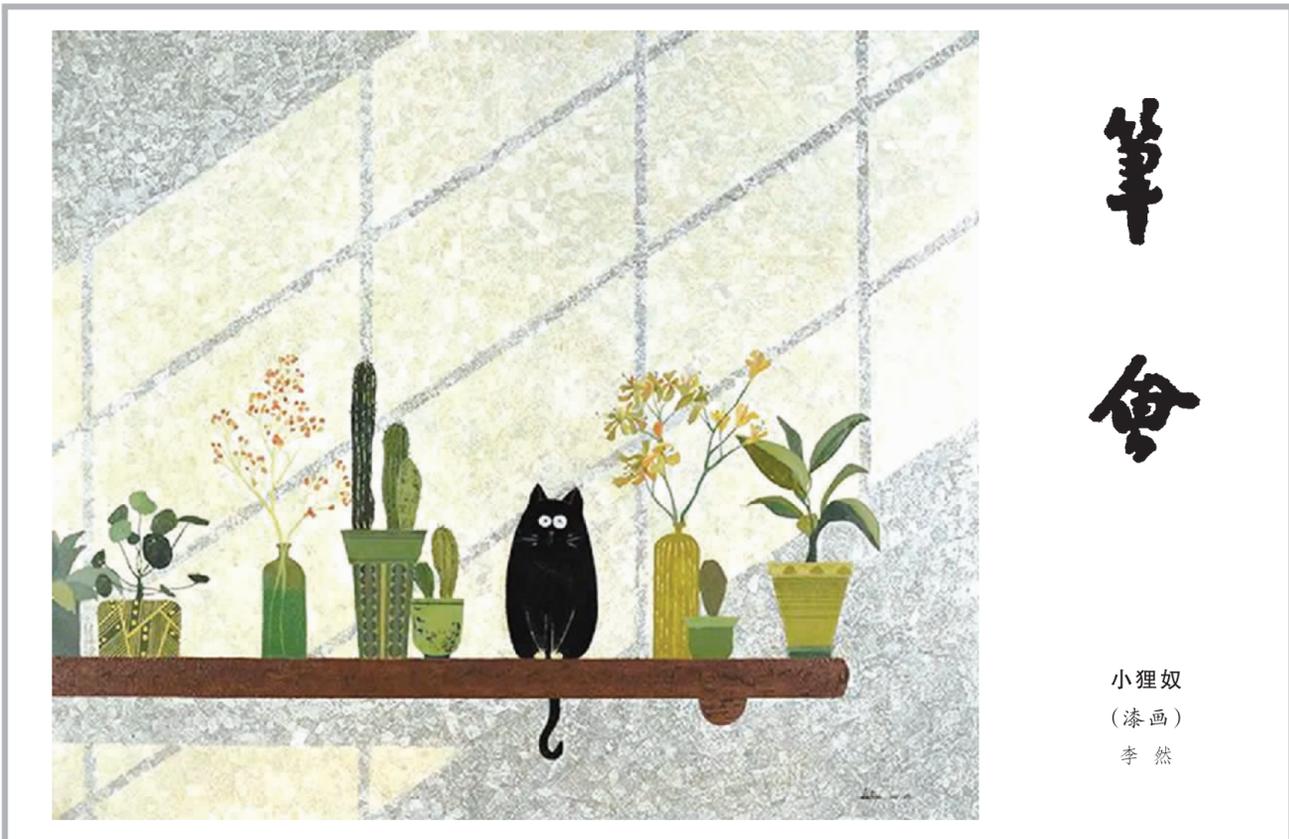
## 三

附带提一下，《太平广记》卷六引杜光庭《仙传拾遗》改写张良此事云：“张子房，名良，韩国人也。避地于南阳，徙居于沛，后为沛国人也。童幼时，过下邳圯桥，风雪方甚，遇一老叟，着乌巾、黄单衣，坠履于桥下，目子房曰：‘孺子为我取之。’子房无倦色，下桥取履以进，老叟引足以纳之。子房神意愈恭，叟笑曰：‘孺子可教也。’”（中华书局本，第一册38页）改作“童幼”，固可与“孺子可教也”一句照应了，但顾此失彼，却忘了张良童幼时，韩国还没有亡，以张良的家世，他又何至徙居于楚国的沛呢？杜光庭到底也还是不解“孺子”之称，不仅可呼童子，也可以施之成人，他所犯的错，是和苏轼差不多的。

据说读了七遍《汉书》的翦伯赞，在《秦汉史》中叙项羽之死云：“项王走至乌江之滨，乌江亭长，横船以待，劝项王渡江。……于是这一位‘一声叱咤，千人皆废’的少年英雄，就用了带着敌人鲜血的宝剑，自刭而死了。”（北京大学出版社，115页）把项羽称作“少年英雄”，虽可表示“于项羽不胜其钦佩”之意，但现代的读者读了，一定是要疑怪的。项羽的年岁，是经前人考定了的，自刭时年三十一，确切无疑（见《史记集解》：“徐广曰：汉五年之十二月也。项王以始皇十五年己巳年生，死时年三十一。”），并有虞姬在侧，如何可称得“少年”？不记得哪本书，说李肖聃痛恨白话文，学生作文若用“青年”，他必代改为“少年”，并批之云：“‘青年’两字不见经传，故改。”《秦汉史》不是古文写的，还不能援此为例，不写“青年”两个字，也不能比于苏轼所仰的白居易，可以说三十还是“少年”。

# 笔会

小狸奴  
(漆画)  
李然



「文汇报」  
微信公众账号